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信息公开

公开时间： 2016年 12月 16日 -- 2016年 12月31日

公开方式： 主动公开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项 目** | **具 体 内 容** |
| **项目名称** | **静安区2015年0-6岁儿童免费定期健康体检** |
| **预算金额** | **111.475万元** |
| **主管部门** | **上海市静安区妇幼保健所** |
| **评价分值** | **89.00** |
| **评价等级** | **良** |
| **主要绩效** | 静安区政府历来重视妇女儿童工作，为了响应市政府关于儿童优先发展的号召，进一步健全儿童福利服务体系，加大对儿童健康的关怀力度，实现儿童的更好发展。静安区政府于2011年将“为全区0-6岁儿童免费提供定期健康体检”列入区政府实事项目中，在“十二五”期间，每年为全区0-6岁儿童免费提供定期健康体检。项目从2011年3月正式启动开始，推进至今。 静安区妇幼保健所2015年0-6岁儿童免费定期健康体检专项资金预算为111.475万元，截至2015年12月31日，2015年0-6岁儿童免费定期健康体检专项资金到位111.475万元，资金支出106.7695万元，项目预算执行率95.78%。区妇幼保健所及5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计为0-6岁14190名儿童给予免费定期健康体检，并完成系统保健管理。 主要经验及做法 **1.建立了完善的长效机制。**在静安区卫生局组织管理下，由辖区内5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区妇幼所构成5+1服务平台，共同开展，各单位各司其职，建立了系统保健管理的完整链条，是免费体检工作长期发展的有力保障。静安区妇幼所重视医疗人员的专业培训及质量督查，结合儿童保健新进展，组织本所及社区医师参加区级培训及市级以上机构的专题学习；一年两次对社区儿保门诊质量进行考核，每月下社区督查医疗保健质量，不断提升儿童保健服务的能力及水平。  **2.建立了多种形式的宣传方法。**上海市静安区妇幼保健所通过网站、发放健康宣教资料、组织儿童家长讲座、家长个别交流等途径进行了广泛的宣传，使家长能够及时、充分了解到相关的体检信息。  **3.多管齐下，加强儿童健康管理。**上海市静安区妇幼保健所针对儿童保健实际情况，除上海市规定的儿童必须检测项目外，将视力筛查、骨密度、声导抗等检测项目纳入免费体检范围；针对营养性疾病儿童、肥胖儿童实行重点管理，特设专家门诊；建立三级网络转诊绿色通道，特殊病例及时转诊。通过细化项目，深化服务，使儿童家长的依从性增加，健康管理效果显著。 |
| **主要问题** | **1.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细化，个别子项目预算执行存在偏差。**儿童入托入园体检预算申请统一按182.00\*2700人计算，申请金额491,400.00元，实际执行儿童入托入园按不同年龄段分别计费，<2岁单价为157元，2岁-3岁2月单价为167元，≥3岁3月的单价为182元。  **2.儿童保健信息化管理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。**上海市静安区妇幼保健所已全面建立电脑档案，在信息传递、及时查询方面发挥了较大作用，但软件系统也存在诊断结果有偏差、个别数字统计不尽准确等问题。个别数据统计，从不同标签页点击查询，有时会出现不同的查询结果。  **3.预算执行率、项目管理制度的建立有待进一步提高。**2015年度项目预算执行率95.78%，预算执行有待进一步提高；静安区妇幼所制定有《0-6岁儿童健康体检管理制度》、《2015儿保考核标准》等相关项目管理制度，对工作职责、工作程序、质量管理等进行了规定，但相关规定尚需进一步细化。 |
| **整改建议** | 1.建议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，按不同计费标准详细测算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根据实际情况及时申请调整预算，提高预算的准确性。  2.建议密切与主管部门、软件开发商沟通，不断反馈，及时改进软件使用情况，进一步提高信息化管理质量。  3.建议积极开展活动，提高预算执行率；进一步细化项目管理制度，将一些好的做法形成文字，长期贯彻执行，并按照相关档案管理制度进行项目档案管理。 |
| **整改情况** | **根据《0-6岁儿童免费定期健康体检项目》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制定以下整改措施：**  **1.预算进一步细化：在最初预算时因考虑不周，将入托入园体检的收费统一定为180元/人，在2015年绩效评估时已进行了整改，已按照年龄不同、项目不同进行了细化。**  **2.经费预算的执行力有待提高：因0-6岁儿童体检项目涉及年龄范围比较大；每年儿童的出生数、高危儿童数、入托入园数及在园儿童数无法准确测算，给经费的测算带来一定的困难；将同托幼机构的保健老师密切联系，使入托入园及在园体检人数接近预算；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互通信息，及时了解儿童出生数及高危儿童数。**  **3.儿童保健信息系统有待进一步完善：将与区卫计委信息中心协调及沟通，进一步完善信息系统，促进儿童保健质量提高。** |
| **评价机构** | 上海沪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|